

從『齊民要術』中部分農業詞彙的演變看 漢語詞彙的發展

劉 潔*

◁ 목 차 ▷

1. 序論
 2. 『齊民要術』中部分農業詞彙的演變
 - 2.1. 『呂氏春秋』中部分詞彙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 2.2. 上古部分表土質的單音詞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 2.3. 上古部分表農作物和植物名稱的單音詞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 2.4. 部分單音詞彙的演變類型
 3. 結論
-

1. 序論

『齊民要術』是中古時期一部重要的農書，其語言很好地體現了中古漢語詞彙的一些重要特點。許威漢『二十世紀漢語詞彙學的進展』中說：“詞彙是百科性的，各學科都有自身的專業詞彙。……農學方面的書不少，公元6世紀賈思勰的『齊民要術』是我國現存最完整的一部古代農業科學技術專著，影響巨大，對它的語詞研究的必要性自然是無庸置疑的。”王雲路『百年中古漢語詞彙研究概述』中曾指出：“語性極強的語料對反映中古語言實際有更加重要的價值。比如北魏時期的代表作『齊民要術』就有十分豐富的口語方言，記錄了當時活的語言，彌足珍貴。”

綜觀『要術』一書，其中複音詞大量出現，書中新詞新義也十分突出。另外，作為農書的『要術』，其中有關農業部分的詞彙極其豐富，對於這部分詞彙的研

* 상균관대학교 중어중문학과 강사

究，可以為詞彙學以及農業學的研究提供一定幫助。如農業中耕¹⁾耕作時要使用一種碎土、平土、覆種藉以保墒的工具，先秦之際這種動作用“耨”來表示。『論語·微子』：“耨而不輟。”『孟子·告子上』：“播種而耨之。”『呂氏春秋·辯土』：“其耨也積，積者其生也必先。”在『呂氏春秋』中這種動作還可用“被”來表示。『辯土』：“上田則被其處，下田則盡其污。”上古這種整土工具即是“耨”，『漢書·項籍傳』：“鋤耨棘矜，不敵於鉤戟長緞。”服虔曰：“耨，鋤柄也。”晉灼曰：“耨椎，塊椎也。”顏師古曰：“服說非也。耨，摩田器也。”

『要術』中這種工具和動作用“勞”來表示，賈思勰明確指出“古今”的差別。“春耕尋手勞，古曰‘耨’，今曰‘勞’。『說文』曰：‘耨，摩田器。’今人亦名勞曰‘摩’，鄙語曰：‘耕田摩勞’也(1/24/11).”²⁾“待地白背，耨耩，漫擲子，空曳勞(8/87/8).”

古代“耨”的功用，在於覆種，而覆種是對於土塊的整理，因而，平土，碎土的工具也相應而生，即“耙”。而其又有不同類別，『要術』中有齒耙叫“鐵齒扁耨”，無齒耙叫“勞”。“耕荒畢，以鐵齒扁耨再遍耙之，漫擲黍稷，勞亦再遍(1/24/5).”

總體來說，『要術』中的農業詞彙在對上古詞彙繼承的同時，產生了大量的新詞新義，尤其是複音詞大量形成并使用。

蔣紹愚先生在談及漢語詞彙系統及其發展變化時曾探討了義位的有無及其結合的關係，指出“詞是詞義系統的‘分子’，義位是詞義系統的‘原子’。……在研究某一時期的詞彙系統的面貌或某個歷史時期中詞彙系統的變化時，很重要的一點，是要考察義位這些‘原子’的有無，以及‘原子’以什麼方式結合成‘分子’(詞).”³⁾而在此基礎之上，蔣紹愚先生進一步從認知的角度提出了“兩次分類”的經典理論。“兩次分類”是不同民族(或同一民族的不同歷史時期)對義位以及義位與詞的結合的不同分類。

從“兩次分類”的角度來觀察『要術』中的新詞新義，可以看出詞彙有一種從綜合到分析的發展趨勢。從書寫形式上來看，漢語詞彙的單字表達形式逐漸發展

1) “中耕”是指農業耕種中繼播種之後的耕種。

2) 括弧中注明的是所引用的例句在『要術』一書中的“章數/頁數/行數”。所據『要術』版本為：繆啓愉，《齊民要術》校釋，農業出版社，1982年11月第1版。

3) 蔣紹愚，《漢語詞彙史語法論文集》，128頁，2000年 北京，商務印書館。

爲字組的表達形式，從語音形式上來看，漢語詞彙有從單音向複音發展的表達趨勢。從語義的表達方式來看，漢語詞彙的一個單音詞所表達的一個義位，分析成爲由複音詞或短語形式表達的構成該義位的義素成分所合成或組成的部分。本文著重從語義的表達方式來觀察漢語詞彙的發展趨勢。

2. 『齊民要術』中部分農業詞彙的演變

這裏我們首先對本文的選詞標準作以說明。

1、對表達同一義位的不同歷史時期的語詞進行比較。

事實上，我們不可能把所有的『齊民要術』中的詞彙都一一地與上古對比并在這裏羅列出來，因而這裏我們選擇詞彙的標準主要是同一義位，也就是對於同一義位，上古應用的語詞和『齊民要術』中應用的語詞有的是不同的，就這二者進行比較。

比如：植物“櫻桃”，上古時期稱爲“楔”。『爾雅·釋木』：“楔，荊桃。”郭璞注：“今櫻桃。”而同樣是這種植物，在『齊民要術』中則用了不同的語詞來表達。『要術』：“櫻桃：二月初，山中取栽，陽中者還種陽地，陰中者還種陰地(34/191/1)也就是說植物“櫻桃”這同一個義位在上古時期以及在『齊民要術』中是用了不同的語詞來表達的。那麼對這同一義位的不同歷史時期的兩個語詞進行比較可以發現，從“楔”到“櫻桃”，語詞的表達法有所不同，從音節上來看，由單音詞過渡到複音詞。

2、僅對上古文獻以及『齊民要術』中共同出現的部分農業詞彙進行比較。

『齊民要術』是一本農書，包括農、林、牧、副、漁等多方面的內容，而其中又以種植業方面的詞彙最爲豐富。比如其中關於土壤、植物名稱等農業詞彙十分突出。而這部分詞彙所表達的義位在上古文獻比如『尚書』、『詩經』、『呂氏春秋』中也大量出現，因而就表達相同義位的這部分農業詞彙進行比較，將具有很強的代表性以及操作性。

比如：『呂氏春秋』中保留了一部分可貴的農業資料，而從中我們可以就此和『齊民要術』中的農業語詞進行對比，從而觀察同一義位下不同歷史時期的語

詞的演變。

2.1. 『呂氏春秋』中部分詞彙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爲了進一步說明『要術』詞彙的演變情況， 這裡試對比上古重要的文獻典籍『呂氏春秋』中有關農業方面表示性狀的一小部分詞彙， 藉以觀察中古時期『要術』中用詞的不同。

『呂氏春秋·任地』：“子能藏其惡而揖之以陰乎？ 子能使吾土靖而圳浴土乎？ 子能保濕安地而處乎？ 子能使蠶夷毋淫乎？ ……子能使穗大而堅、均乎？ 子能使粟圓而薄糠乎？ 子能使米多沃而食之強乎？ 爲之若何？ 凡耕之大方， 力者欲柔， 柔者欲力； 息者欲勞， 勞者欲息； 棘者欲肥， 肥者欲棘； 急者欲緩， 緩者欲急； 濕者欲燥， 燥者欲濕。”

陰—潤澤

高誘注：“陰猶潤澤也。” 夏緯瑛：“陰， 指濕潤之土而言。” 『要術』中“陰”不用來表示“潤澤”， 表示土壤濕潤， 有水分， 用“澤”、“潤澤”。

- (1) 耩者， 非不壅本苗深， 殺草， 益實， 然令地堅硬， 乏澤難耕(3/45/5)
- (2) 開春凍解地起有潤澤時， 急接澤種之(24/148/3)。

保濕—保澤

夏緯瑛：“保濕， 保存土的濕潤， 如今說是‘保墒’。” 『要術』中該義位用“保澤”一詞。

- (3) 有雪， 勿令從風飛去， 勞雪令地保澤， 葉又不蟲(17/127/19)。

“澤”本是指“水聚集處”， 但在這裏使用了其新義。

另外，“墒”這一義位， 『要術』中已經出現。 『呂氏春秋』該段文字中有“緩”一詞，“緩”是指疏鬆的土壤， 而『要術』中有“場”即今“墒”， 是指“土壤疏鬆且保留一定水分”這一新的概念， 并運用新詞“場”來表示。 在『要術』中“黃場”、“場”均表該義位。“黃場”的說法， 今北方群眾口語中仍沿用。 『要術』中有時也用“場”。

- (4) 燥濕候黃場(4/74/7).
- (5) 種法:黃場時,以耒耩,逐壟手下之(19/137/5).
- (6) 正月地釋即耕,逐場布之(14/112/20).

淫—滋漫(滋蔓)、蔓延

高誘注:“淫,延生也。”在『要術』中表示該義位的詞語運用複音形式“滋漫(滋蔓)、蔓延”。

- (7) 爲滋蔓而來生也(51/259/7).
- (8) 蔓延滋漫,年年稍廣(19/138/6).

堅—硬、堅強、堅好

高誘注:“『詩』云:‘實發實秀,實堅實好。’在『要術』中該義位可以用“硬、堅強、堅好”表達。

- (9) 棗性硬,故生晚;栽早者,堅培生遲也。三步一樹,行欲相當。地不耕也。欲令牛馬履踐令淨。棗性堅強,不宜苗稼,是以不耕;荒穢則蟲生,所以須淨;地堅饒實,故宜踐也(33/183/7).
- (10) 夏中雖軟相著,至八月秋涼時,日中曝之,還復堅好(90/552/7).

沃—膏潤、肥美

夏緯瑛:“沃,有肥潤之義,俗語說‘有油性’。”『要術』中相近的詞語有“膏潤、肥美”。王念孫『廣雅·釋詁』疏證曰:“沃者,『衛風·氓』:‘其葉沃若。’毛傳云:‘沃若,猶沃沃然。’『魯語』:‘沃土之民不材’,韋昭注云:‘沃,肥美也。’『晉語』:‘雖獲沃田而勤易之’,注云:‘沃,美也。’”

- (11) 顏色雖白,齧破枯燥無膏潤者,秕子也,亦不中種(8/86/2).
- (12) 按青州有樂氏棗,豐肌細核,多膏肥美,爲天下第一(33/183/1).

“膏潤”亦可用來形容土壤。“按今世有十月、十一月耕者,非直逆天道,害螿蟲,地亦無膏潤,收必薄少也(1/25/25).”

強—謹謹

高誘注：“強，有勢力也。”『呂氏春秋譯注』：“食之強，吃著有咬勁。強，有力。”在『要術』中相近的詞語有“謹謹”，形容緊密細緻有咬頭。

(13)謹謹著牙，真類鹿尾(18/133/15)。

力—堅、硬、剛強、堅強、堅硬、堅確

陳奇猷：“此力謂土性剛強者。”“力”即土性剛強，硬。在『要術』中“堅、硬、剛強、堅強、堅硬、堅確”可表示該義位。

(14)濕則地堅葉焦(18/132/4)。

(15)秋田址實，濕勞令地硬(1/24/12)。

(16)白軟地，蒜恬美而科大；黑軟次之；剛強之地，辛辣而瘦小也(19/137/4)。

(17)其土黑堅強之地，種未生前遇旱者，欲得令牛羊及人履踐之；濕則不用一迹入地(12/107/5)。

(18)凡秋收之後，牛力弱，未及即秋耕者，穀、黍、稷、粱、秫芡之下，即移贏速鋒之，地恒潤澤而不堅硬(1/24/24)。

(19)栽時既濕，白背不急鋤則堅確也(53/270/6)。

柔—軟、柔軟、柔良

“柔”指土地柔軟。在『要術』中用“軟、柔軟、柔良”來表示。

(20)黃白軟土為良(51/259/3)。

(21)又法：歲常繞樹一步散蕪菁子，收穫之後，放猪啖之，其地柔軟，有勝耕者(45/231/2)。

(22)若地柔良，不須重加耕墾者，於子熟時，好子稍有零落者，然後拔取，直深細鋤地一遍，勞令平，六月連雨時，穉生者亦尋滿地，省耕種之勞(24/149/13)。

棘—薄

高誘注：“棘，羸瘠也。『詩』云：‘棘人之樂樂’，言羸瘠也，土亦有瘠土。”即指田地貧瘠，又『呂氏春秋·辯土』：“樹肥無使扶疏，樹瘠不欲專生而族居。”其中“瘠”

亦表示土壤貧瘠。在『要術』中“薄”、“瘠埆”可表示這一意義。

(23) 良地一畝，用子五升，薄地三升(3/43/18)。

而“棘者(瘠土)”指貧瘠之土壤，『要術』中用“薄田”或“薄地”表示。

(24) 地勢有良薄，良田宜種晚，薄田宜種早(3/43/11)。

(25) 良地非獨宜晚，早亦無害；薄地宜早，晚必不成實也(3/43/12)。

急—堅實

陳奇猷：“土急蓋即土堅實也。”『要術』中正有“堅實”一詞。

(26) 宜堅實之地，不可用虛糞也(34/191/11)。

僅從這幾處比較，可見『要術』中的詞彙相比上古發生了變化，同一義位，『要術』中或者以新單音形式代替原單音形式，如“堅—硬，力—硬，柔—軟，(保)濕(保)澤，棘—薄”，或者以複音形式代替舊有形式，如“陰—潤澤，淫—滋漫(滋蔓)、蔓延，堅—堅強、堅好，沃—膏潤，強—謹謹，力—剛強、堅強、堅硬、堅確，柔—柔軟、柔良，急—堅實”，這些都是用相應的複音形式表達相同相近的義位。從整體上看，複音形式的表達法更爲常見，同時，也有新概念用新單音詞或複音詞來加以表達的現象，如“黃場”、“垆”的出現。

2.2. 上古部分表土質的單音詞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要術』中上古一些表示土質的單音名詞是用新興的複音詞或詞組的形式來表達的。

〔斥〕、〔鹵〕、〔澗〕鹽城土

『尚書·禹貢』：“厥土白墳，海濱廣斥。”孔傳：“『說文』云：‘東方謂之斥，西方謂之鹵。’又鄭云：‘斥，謂地鹹鹵。’”『周禮·地官·草人』：“凡糞種，……渴澤用鹿

鹹澇用貍，勃壤用狐，埴壚用豕，……”鄭注：“澇，鹵也。”

在『要術』中，用“鹹土”表示上述概念。“鹹土”，即鹽城土。

(27)又方：取鹹土兩石許，以水淋取一石五斗，釜中煎取三二斗(56/287/25)。

〔埴〕粘土

『說文·土部』：“埴，粘土也。”『要術』中有“埴土”一詞表示“粘土”之義。

(28)取埴土作熟泥，封之，如三指大，長二寸，使蒂頭平重，磨處尖銳(61/344/

埴，同“堇”。『說文·土部』：“埴，粘土也。”埴，作為粘土義，『大字典』引『新五代史』，較『要術』晚，而“埴土”，即粘土，該詞『大詞典』未收。

〔壚〕性質剛強的黑土

『說文·土部』：“壚，黑剛土也。”段注：“『釋名』曰‘土黑曰壚’。”『呂氏春秋·辯土』：“凡耕之道，必始於壚。”

上古文獻中又作“剛土、強土”。如：『呂氏春秋·辯土』：“壚埴冥色，剛土柔種，免耕殺匿，使農事得。”『要術』引『汜勝之書』曰：“春地氣通，可耕堅硬強地黑壚土，輒平摩其塊以生草；草生，復耕之；天有小雨，復耕和之，勿令有塊以待時。所謂強土而弱之也。”

實際上“壚”可能並不限於黑色的剛強之土，亦可以是其他顏色。『管子·地員』：“赤，壚，歷，彊、肥，五種無不宜。”『淮南子·覽冥訓』：“考其功烈，上際九天，下契黃壚，名聲被後世，光暉重萬物。”據農學家夏緯瑛所考，今陝西關中農人稱說與沙土相對的土壤為“壚土”。⁴⁾

『要術』中可以用“黑土”表示“壚”。

(29)旱稻用下田，白土勝黑土(12/106/1)。

4) 夏緯瑛，『管子地員篇校釋』，第7頁，中華書局，1958年。

“白土”在表明土壤顏色的同時也說明了土壤的性質，因而可專指“石灰岩”。『史記·三王世家』：“故將對於東方者取青土，對於南方者取赤土，對於西方者取白土，對於北方者取黑土，封于上方者取黃土。”

『要術』中以“白土、黑土”指土壤的不同形態特徵，包括顏色、粗細、結構、鬆緊等表徵。大體來說，“白土”即是指比較疏鬆的白沙地之類，“黑土”是指堅強的黑壩土之類。另外『要術』中往往是用顏色、性質等方面的單音詞（複音詞）作為限定詞具體表明土壤的性狀特徵，而用“土”或“地”作為受限定詞以表明詞語的概念類別，從而構成“複音詞／詞組+（之）土／地”的複音表達形式。

- (30)其土黑強之地，種未生前遇旱者，欲得令牛羊及人履踐之；濕則不用一迹入地(12/107/5)。
- (31)白軟地，蒜蒔美而科大；黑軟次之；剛強之地，辛辣而瘦小也。胡葵宜黑軟青沙良地，三遍熟耕(24/148/1)。
- (32)宜黃白軟良之地，青沙地亦善；開荒黍稼下大佳(54/272/2)。
- (33)黃白軟土為良(51/259/3)。
- (34)四扼為一頭，當日即斬齊，顛倒十重許為長行，置堅平之地，以板石鎮之令扁(54/272/11)。
- (35)宜高平之地(51/259/2)。

“高平之地”，『爾雅·釋地』：“高平曰陸，大陸曰阜”。『要術』中有“阜勞之地”的說法。

- (36)其阜勞之地，不任耕稼者，曆落種粟則任矣(33/183/20)。

繆啓愉：“明抄等作‘阜勞’，他本作‘旱勞’或‘旱勞’，都不好解釋，有人疑是‘阜勞’之誤，即小山坡邊上的地方，但坡邊地未必不能種莊稼，‘阜勞’如果解釋為高阜勞累之地，望文生義，也未必正確。此二字存疑。”

我們認為“阜勞”即指連年耕種的廣大的高地。“阜”，郝懿行『爾雅義疏』：“高平謂土地豐正，名為陸；大陸謂土地高大，名曰阜。”『呂氏春秋·任地』：“息者欲勞，勞者欲息。”“勞”即是指連年耕種的輪作地，因而“阜勞”即是指高而廣的輪作地。

『要術』之前的農書沒能流傳下來，但『呂氏春秋』的『上農』、『任地』、『辨

土』、『審時』四篇是較有系統的、質樸的農家理論，被認為是輯自古代部分農書而成。在對『要術』農業詞彙考察的過程中，將以其為主要參照對象。該書『任地』篇中有一段關於土壤情況的描述，與『要術』相比，可見其中有的單音詞的用法在『要術』中是用複音新詞來表達的。

『呂氏春秋·任地』：“凡耕之大方：力者欲柔，柔者欲力；息者欲勞，勞者欲息；棘者欲肥，肥者欲棘；急者欲緩，緩者欲急；濕者欲燥，燥者欲濕。”

“息”、“勞”是指休閒之地和連年種植之地，『要術』中用相近的“白地”、“故墟”來表示。

〔白地〕非連作地

(37)胡麻宜白地種(13/108/3).

『要術』中亦稱為“廢地”。

(38)過良則苗折，廢地則無草(12/107/14).

繆啓愉：“廢地，指種過早稻不輪作而一季休閒著的地。清楊山『知本提綱·耕稼』以秋收後休閒一季的地為‘白地’，今浙東尚有‘白稿’之稱。‘廢地’應即此種‘白地’。”

表示休閒的未耕地之義，上古文獻亦用“萊”。『周禮·地官·遂人』：“上地，夫一廛，萊五十畝，餘夫亦如之；中地，……萊百畝，餘夫亦如之；下地，……萊二百畝，餘夫亦如之。”

如前所述，上古一些與土壤情況有關的詞語，由單音表達為複音，其中有的是被相應的複音詞所取代，有的則是以詞組的形式來表示。這些單音詞，表達為構成其義位的義素成分所合成的複音詞或組成的短語。也就是說，在形式上，原來單音詞的一個義位內所包含的語義成分，漸漸從該義位中離析出來，成為構詞語素，通過構詞法構成複音詞，又或者以詞組的形式來表達原單音詞一個義位的內容。如：

“墟”是指性質剛強的黑土，後來文獻中又可用“剛土、強土”表示。『要術』中可以用“黑土”表示“墟”，還可以用短語“土黑堅強之地”、“剛強之地”等表示，另外，如“斥、鹵、澇—鹹土”、“埴—埴土”、“息—白地”、“勞—故墟”的變化亦是如此。

2.3. 上古部分表農作物和植物名稱的單音詞在『齊民要術』中的演變

另外，『要術』中表示農作物的名詞中，有很多新複音詞的產生，同時也可以發現許多上古以單音形式表示的名詞漸漸多用複音形式來表示。

『詩經』一書中出現了很多農作物名稱及與其相關的詞彙，其中一些單音說法已為複音詞或詞組所取代。

尗、苳菽—大豆、荅—小豆

『詩·大雅·生民』：“藝之苳菽，苳菽旆旆，禾役穗穗，麻麥矻矻，瓜瓞嗒嗒。”毛注：“苳菽，戎菽也。”鄭箋：“戎菽，大豆也。”

『爾雅·釋草』：“戎叔，謂之苳菽。”郭璞注：“即胡豆也。”孫炎注：“戎叔，大菽也。”『管子·地員』：“埴土之次，曰五確。五穀之狀，屢屢然。不忍水旱，其種大菽、細菽，多白實。”夏緯瑛：“菽，是現在的大豆，又分‘大菽、細菽’二品。”『呂氏春秋·審時篇』：“得時之菽，……大菽則圓，小菽則搏以芳，稱之重，食之息以香。”夏緯瑛認為此“大菽、小菽”即『管子』的“大菽、細菽”。

『說文·尗部』：“尗，豆也。”段注：“尗、豆古今語，亦古今字。此以漢時語釋古語也。『戰國策·韓地』‘五穀所生，非麥而豆。’民之所食，大抵豆飯藿羹。『史記‘豆’作‘菽’。”

而至遲在漢時，“尗”、“荅”以“大豆”、“小豆”為稱。

賈思勰引『汜勝之書』：“三月榆莢時，有雨，高田可種大豆。”又“小豆不保歲，難得。”

引『雜陰陽書』曰：“小豆‘生’于李，六十日秀，秀後六十日成。成後，忌與大豆同。”

『廣雅·釋草』：“大豆，赤也。小豆，蒼也。”疏證曰：“赤，本豆之大名也。”

『要術』：“今世大豆，有白、黑二種，及長稍、牛踐之名。小豆有蒼、赤、白三種（6/80/3）。”

『要術』中不僅有“大豆、小豆”，且以“豆”構成的複音新詞較多。如：“綠豆、菘豆、豌豆、巴豆、烏豆、莢豆、豆豉、豆黃、豆角、豆輪、豆黏。”可見豆類作物有很多，都是用複音形式來表示而不是每種作物都用一個新單音詞表達。複音形式更清楚地表明了該作物的種屬。

來一小麥、牟一大麥

『詩·邶風·載馳』：“我行其野，芄芄其麥。”『詩·周頌·思文』：“貽我來牟，帝命率育。”毛傳：“牟，麥。”『詩·周頌·臣工』：“於皇來牟，將受厥命。”鄭箋云：“赤烏以牟麥俱來，故我周家大受其光明。”

『說文·麥部』：“麥，芒穀。秋種厚埋，故謂之‘麥’。”『說文·來部』：“周所受瑞麥來麩也。”段注：“古無謂來，小麥，麩，大麥者，至『廣雅』乃云‘麩，小麥，大麥’。”

雖然毛傳和鄭箋以及段注對於“來牟”不予區分，但上古文獻中確有大小麥之分。而以單音形式表示的“來、牟”漸用“大麥、小麥”表示。『孟子·告子上』：“今夫麩麥，播種而耰有之，其地同，樹之時又同；淳然而生，至於日至之時，皆熟矣。”趙岐注曰：“麩麥，大麥也。”『呂氏春秋·任地』：“孟夏之昔，殺三葉而獲大麥。”『要術』引『汜勝之書』：“小麥忌戌，大麥忌子，‘除’日不中種。”

『廣雅·釋草』：“大麥，麩也。小麥，麩也。”疏證：“李善注『典引』引韓詩薛君章句云‘，大麥也’，與麩同。……『周官·大宰』‘九穀’鄭衆注以大小麥并言。蓋貽我來牟有不可偏廢者耳。”

『要術』：“大、小麥，皆須五月、六月曠地。”

稌一秬稻

『爾雅·釋草』：“稌，稻也。”晉郭璞注：“今沛國呼稌。”『呂氏春秋·審時』：“得時之稻，……春之易而食之香。”『周禮·天官·食醫』：“凡膾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黍。”

關於稻的品種，有黏、次黏與不黏之分。“稌”即指黏稻，但秦漢前的文獻中對於黏與不黏的稱呼並沒有詳細區分，用來釀酒的黏稻亦稱“稻”，食用的稻亦稱“稌”。『詩·豳風·七月』：“十月獲稻，爲此春酒。”『詩·周頌·豐年』：“豐年多黍多稌。”毛傳：“稌，稻也。”

至遲在漢代，對於稻的區分有所明確。『說文·禾部』：“稌，稻也。”朱駿聲『通訓定聲』：“古專爲黏者爲稌，吾蘇所云糯米也。或以稱不黏者，亦通語耳。”『說文』中又有“秔”，亦即黏稻。

(39)『汜勝之書』：“三月種秔稻，四月種秠稻。”賈思勰引『崔寔』曰：“三月，可種稷稻。稻，美田欲秠，薄田欲稠。”

而對於稻的品種“水稻、旱稻”之分，上古文獻中沒有記載，一般典籍中出現的種稻即種水稻。『詩·小雅·白華』：“漉池北流，浸彼稻田。”又『周禮·周官·稻人』：“稻人，掌稼下地，以豬畜水，以防止水，以溝蕩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澮寫水，以涉揚其芟作田。”鄭司農說：“開遂舍水於列中，因涉之，揚去前年所芟之草，而治田種稻。”

至『要術』中有“水稻、旱稻”之稱。

(40)『水稻第十一』：“地無良薄，水清則稻美也(11/100/3).”

(41)『旱稻第十二』：“旱稻用下田，白土勝黑土(12/106/1).”

(42)秠米法酒：糯米大佳。三月三日，取井花水三斗三升，絹篩麴末三斗三升，秠米三斗三升稻米佳，無者，旱稻米亦得充事再饅弱炊，攤令小冷，先下水、麴，然後醱飯(67/408/19).

對於“稌”，即黏稻，『要術』中有“秠稻”之稱，

(43)秠稻法，一切同(11/100/22).

秠，『廣雅·釋草』：“秠，稷也。”疏證：“秠爲黏稷，稷爲黏稻，二者本不同物，故經傳言秠，無一是黏稻者。但以稷、秠俱黏，故後世稱 稷者，亦得假借稱秠。”

種—種禾、稗(穉)—穉禾

『詩·魯頌·閟宮』：“是生后稷，降之百福：黍稷重穰，種穉禾麥。”毛傳：“先種曰種，後種曰穉。”孔疏：“先種後熟之重，後重先熟之穰，先種之種，後種之穉，及菽之與麥。”又“重穰、種穉，生熟早晚之異稱耳，非穀名先種曰種，後種曰穉。當謂先種先熟，後種後熟，但傳略而不言其熟耳。『七月』傳曰‘後熟曰重，先熟曰穰。……是傳略而不言其種，於此互相明也。”

種，『說文·禾部』：“早種也。從禾，直聲。詩曰‘種穉叔麥’。”段注：“此謂凡穀皆有早種者。……穉，郭景純注『方言』曰‘穉，古稚字’，是則晉人皆作稚。故穉、稚爲古今字。”

穉(穉)，此謂晚種。『說文·禾部』：“幼禾也。”段注：“『魯頌』毛傳曰‘後種曰穉’，許不言者，後種故小於先種。……引申爲凡幼之稱。今字作稚。”

所謂“種、穉”也就是早種、晚種，亦可以指代“早禾、晚禾”。在『要術』中有“種禾、穉禾、種穀”的說法。

(50) 二月、三月種者爲種禾，四月、五月種者爲穉禾(3/43/22)。

(51) 夏種黍、稌，與種穀同時；非夏者，大率以椹赤爲候(4/74/7)。

但文中更多的是稱“早~、晚~”，不僅“禾”有早晚，其他作物如“黍、豆”也有早晚。

(52) 於良美地中，先種晚禾(14/111/14)。

(53) 然早穀皮薄，米實而多；晚穀皮厚，米少而虛也(3/44/11)。

(54) 十月凍樹宜早黍，十一月凍樹宜中黍，十二月凍樹宜晚黍(4/74/10)。

(55) 用春種烏豆，春豆粒小而均，晚豆粒大而雜(70/419/4)。

而“早~、晚~”適用的範圍更寬泛，不限於農作物。

(56) 五月種晚花(52/263/2)。

(57) 種早子，熟速而瓜小；種晚子，熟遲而瓜大(14/110/4)。

(58) 此爲種穀，晚田加種也(3/43/19)。

單音詞意義發生演變以及單音詞以相應的複音詞形式來表達，不僅在農作物

名稱中可見，在其他植物名稱上亦如此。如：

樟—山榆

『爾雅·釋木』：“無姑，其實夷。”『周禮·秋官·壺涿氏』：“若欲殺其神，則以牡樟午貫象齒而沈之，則其神死，淵為陵。”鄭注：“案‘枯’，山榆也。”『廣雅·釋草』：“山榆，母估也。”疏證：“母估，無姑同。”『要術』中：“山榆，人可以為蕪蕘(4/242/2).”

樞—刺榆

『詩·唐風·山有樞』：“山有樞，隰有榆。”郭璞『爾雅·釋木』注：“樞，之刺榆。”『要術』中：“按今世有刺榆，木甚牢韌，可以為犢車材(46/242/1).”

櫨(梧)—青桐、(桐)—白桐⁵⁾

『爾雅·釋木』：“櫨，梧。”郭璞注：“今梧桐。”『爾雅·釋木』：“榮，桐木。”郭璞注：“即梧桐。”段注于“榮”下曰：“郭注……‘今梧桐皮青者’，本不誤，今本刪節，乃不可通。”郝懿行『義疏』於“櫨”曰：“今驗二樹，葉形相類，但皮色異，一種皮青碧而滑澤，今人謂之‘青桐’，即此‘櫨’、‘梧’是也。一種皮白，材中樂器，即下‘榮’、‘桐’是也。”

對於二者的區分，『要術』中早已有之。

(64)是知榮、桐、櫨、梧，皆梧桐也。桐葉花而不實者曰白桐。實而皮青者曰梧桐。按今人以其皮青，號曰“青桐”也(50/254/14).

其中“青桐”、“梧桐”今亦沿用，而“白桐”今亦稱“泡桐”。繆啓愉：“白桐，玄參科泡桐屬的泡桐，單名‘桐’或‘榮’，又名‘榮桐’。”

4) 『齊民要術校釋』第一版255頁有“白桐無子……”一句，而第二版356頁則為“白梧無子……”。按賈思勰在解題中指出“桐葉花而不實者曰白桐”，而此正是說“無子實者”，故以白桐為準。

2.4. 部分單音詞彙的演變類型

通過考察上古部分農業詞彙在『要術』中的演變情況，我們可以進一步觀察到這部分詞彙的變化，主要可以分為兩類。⁶⁾

第一類：可以以原來的單音詞為構詞語素，冠於一個表示某一類名的單音詞前，構成偏正複音詞，即“專名＋類名”，下位義位為偏語素，修飾上位義位正語素，表明該詞語所屬的下位類別，偏語素為名詞。如：秫－秫稻、秫稻－秫稻米、秫－秫米、糯－糯米、粳－粳米、植－植禾、穉－穉禾。

第二類：還可以以原單音詞的義素成分為語素，構成偏正複音詞，一般為“特徵＋類名”，偏語素從不同角度說明了正語素的特點，突出強調了該植物的某個特徵，一般偏語素多為形容詞。如：叔(戎菽、荏菽)－大豆、嗒－小豆、來－小麥、牟－大麥、苴－麻子(雌麻)、楔－櫻桃、估－山榆、樞－刺榆、櫨(梧)－青桐(梧桐)、榮(桐)－白桐。

上述複音形式的形成，在一些家畜名稱的變化上也有體現。『詩經』和『爾雅』中對於家畜，尤其是馬的品種有詳細的區分和命名。『要術』中有『養牛馬驢騾第五十六』篇，但其中對於馬的品種並沒有格外的介紹，大量篇幅是關於相馬和治馬病的說明。不過從文中幾處家畜稱呼的演變上，也可觀察到上兩類單複音詞的變化。

第一類，如：騮－騮馬、駱－駱馬、殺－殺羊

第二類，如：驚－父馬、駘－草馬

觀察上述兩類複音詞的表達，可以發現，第一類，是原單音詞義位的中心義素從義位中離析出來，成為正語素，而原單音詞則為偏語素，構成了“原單音詞＋原單音詞義位的中心義素”的形式。第二類，是構成原單音詞的義位的義素(語義成分)完全離析出來，構成了“義素＋義素”的形式。由此可見，隨著語言的發展，詞語的表達方式有一種從綜合表達到分析表達的演變趨勢。

從植物名稱單複音轉變的情況來看，多是構成偏正式複音詞，但這並不是唯一的方式，只是在植物名稱的演變上偏正式有所突出而已。這種名稱演變也有

5) 與葉文曦「漢語字組的語義結構」中的“類別式、描摹式”相當。

以其他構詞方式而形成複音詞的。

如：并列式構詞

穀、楮—穀楮

『詩·小雅·鶴鳴』：“樂彼之園，爰有樹檀，其下維穀。”毛傳：“穀，惡木也。”孔穎達引陸機『疏』曰：“穀，幽州人謂之穀桑，荊楊人謂之穀，中州人謂之楮。”『說文·木部』：“穀，楮也。”

『要術』中有『種穀楮第四十八』篇，篇名複音詞“穀楮”即單音詞“穀、楮”并列合成。文中指出當時之人亦稱之為“角楮”，文中單用“楮”。

(66)按今世人乃有名之曰“角楮”，非也。蓋“角”、“穀”聲相近，因訛耳。……楮宜澗穀間種之。……秋上楮子熟時，多收，淨淘，曝令燥(48/250/1)。

并列複合方式看似語言義位的羨餘，但正體現出了雙音化驅使下，複合構詞最直接而經濟的構詞手段并列複合。“穀”、“楮”忽略其方言的差別，融合為一，表示原義。

又如：附加式構詞

椽—椽子

『小爾雅·廣物』：“棘之實謂之棗，桑之實謂之椹，柞之實謂之椽。”

“柞”，“椽樹、椽子”的古稱，古亦有“栩、櫟、杼”的稱法。『詩·唐風·鶉羽』：“肅肅鶉羽，集於苞栩。”『詩·秦風·晨風』：“山有苞櫟，隰有六駘。”『爾雅·釋木』：“栩，杼。”郭璞注：“柞樹。”『爾雅·釋木』：“櫟，其實棗。”郝懿行『義疏』：“櫟即柞也，與栩、杼皆一物。”

『要術』中有“柞”這一古稱，另外，從賈思勰的按語可知，時人亦呼之為“椽子”。“椽”附加詞綴“子”，構成“椽子”，進而以部分代整體，指代古之“柞(栩、杼)”。原詞附加詞尾，在不改變原義的情況下滿足了漢語雙音節的韻律需求。

(67)柞：按俗人呼杼為椽子，以椽殼為“杼斗”，以剝剝似斗故也。椽子儉歲可食，以為飯；豐年放猪食之，可以致肥也(50/255/8)。

以上所見，均是原舊有概念改變了名稱，與此同時，隨著人們理解和表達的需要，也有新概念的產生，爲此，也有新詞的產生。考察新詞的形成，也多以複音詞爲主，而且也可體現出運用基本義位合成詞語的現象。如在『要術』植物名稱中，“水稻、旱稻”即是，觀察二者的形成，是以已有語素“水、旱”以及“稻”爲構詞材料，利用偏正構詞法合成的複音新詞。

3. 結論

由上所述可見，原來單音詞的一個義位內所包含的語義成分，漸漸從該義位中離析出來，成爲構詞語素，通過構詞法構成複音詞，又或者以詞組的形式來表達原單音詞一個義位的內容。上古單音詞演變爲複音詞的表達方式從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漢語詞彙有一種從綜合到分析的發展趨勢，而這種演變趨勢也從某種程度上更利於人們的理解。

如：秬—黑黍，粳—赤梁粟（赤苗嘉穀），芑—白梁粟（白苗嘉穀）

離析“秬、粳、芑”的義位，並以其語義成分爲構詞語素複合成詞或利用語法形式對其語義成分加以組合，進而以之來表達原單音詞，如經過語義成分的複合或組合，“單音詞‘秬、粳、芑’表達爲“黑黍、赤梁粟（赤苗嘉穀）、白梁粟（白苗嘉穀）”，這更直觀的表明了植物的種屬及其各自的特徵。在『要術』中分別稱“粳、芑”爲“赤梁、白梁”。“梁米酒法：凡梁米皆得用；赤梁、白梁者佳（66/390/16）。”

又如：杜—白棠、棠—赤棠

『詩·召南·甘棠』：“蔽芾甘棠，勿剪勿伐，召伯所茇。”毛傳：“甘棠，杜也。”『詩·唐風·杕杜』：“有杕之杜，其葉湑湑。”毛注：“杜，赤棠也。”『爾雅·釋木』：“杜，甘棠。”郭璞注：“今之杜梨。”『爾雅·釋木』：“杜，赤棠，白者，棠。”郭注：“棠色異，異其名。”郝懿行『義疏』：“舍人曰：‘杜，赤色名赤棠，白者亦名棠。’”

實際上，“杜”即“甘棠”、“赤棠”；“棠”即“白棠”。單音詞“杜”、“棠”如果不經過註疏家的解釋，很可能會被認爲是兩種互不相干的植物，而實際上這二者只是梨的不同品種。繆啓愉：“大體上‘棠’、‘白棠’爲棠梨，‘杜’、‘赤棠’爲杜梨。”無論是

“白棠、赤棠”，還是“棠梨、杜梨”，複音形式的表達都可以使我們更直接地理解兩种植物的種屬關係及其異同。

另外又如：檉—河柳；楊、柳、楊柳—蒲柳、垂柳

『要術』中“垂柳、河柳、蒲柳”的稱法相對於“柳、檉、楊柳”等古稱來說，更易於人們理解不同的柳屬植物及其特徵。

另外，從與農業有關的動作行為來看，在對上古漢語詞彙繼承的同時也有新生單、複音語詞的產生。從中我們亦可以觀察到某些語義進一步細化的發展狀況以及其趨向分析的表達法。

比如泛指平土、碎土這一義位的“耨”，可以進一步分離出“勞、撻、杷、扁槎”等更精細的下位義位。又比如“耨”到“鋤”可以說是語義不變的前提下的語詞的替換，而複音詞“臥鋤、鏃鋤”的產生，則是其語義進一步細化的體現。

語義的細化，從其表達形式來說，可以是新單音詞的產生，如“耕”的不同耕種方式“鋒、耩”的產生，又如“耨”到“勞、撻、杷”的分化。同時，也可以是以舊有語素構成複音新詞，如“鋤”可分為“臥鋤、鏃鋤”，“種”（播種）可分為更精細地“漫種、耨種”。但總體看來，多是運用詞彙中的語素復合成詞，而較少另造一個新單音詞，『要術』中單複音新詞的比例也正說明了這一點。

複音形式的表達法，有時能夠直觀地體現出詞彙的系統性，反映出人們運用語言進行表達時更注意到了詞語間的相互關係，並給以其分類和說明。比如“大豆、小豆，赤梁、白梁，青桐、白桐”這種離析式的表達比起“木、荅、疊、芑、檉、榮”這種綜合式的表達更容易讓人們理解其種屬上的不同歸類以及同種屬的植物在特徵上的不同之處。

總而言之，如果能夠確定某些基本義位並把握好事物之間的不同關係以及其各自的突出特徵，就可以運用基本的詞語以及其組合來表達無限的意義。結合詞語的理據問題來看，複音詞的內部結構形式也正體現了事物的得名之由。比如“大豆”、“小豆”是因為二者形體上的差別而名之以不同的名稱；又比如“河柳”是從其生長環境，“垂柳”是從其枝條的狀態，“赤棠”、“白棠”是從其顏色特徵上分別得以不同的命名。

語言的變化，從語義的角度來看，反映出了人們趨向於利用語言中的一些基

本義素，表達豐富而複雜的義位。這些基本義素用單音詞的形式來表達，成為單音詞基本語素，用以構成複音詞適應和滿足交際的需要。單音詞之所以重要而不可忽視，也正是因為其負載了構成豐富的詞彙的基本意義，從而成為必不可少的組成部分而存在於語言系統之中。

意義來源於我們對現實世界的認知，並需要通過一定的具體的語言單位表達出來。隨著人們對客觀世界認識的加深，意義得到了不斷地生成，而語言的結構則是相對穩定的。當語言結構不再適應表達不斷增長的意義的要求時，語言就會進行自發性的調整。這一調整就是重新安排具體語言單位的表義功能，改變結構的形態。“單不足以喻則兼”的表達形式正反映了漢語詞彙從綜合到分析的發展趨勢。

【參考文獻】

- 繆啓愉(1982),『《齊民要術》校釋』(第1版),農業出版社。
 繆啓愉(1998),『《齊民要術》校釋』(第2版),農業出版社。
 ——,『二十四史』(『史記』、『漢書』、『後漢書』、『三國志』、『魏書』、『晉書』、『宋書』、『宋史』、『北齊書』、『南齊書』、『北史』、『南史』、『周書』),中華書局。
 ——(1996),『十三經註疏』(『周易』、『尚書』、『毛詩』、『周禮』、『禮記』、『儀禮』、『左傳』、『公羊傳』、『穀梁傳』、『論語』、『孟子』、『孝經』、『爾雅』),中華書局。
 段玉裁(1981),『說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郝懿行(1982),『爾雅義疏』,上海古籍出版社。
 王念孫(2000),『廣雅疏證』,江蘇古籍出版社。
 ——(1982、1983、1989),『農史研究』第二、三、八輯,農業出版社。
 ——(1959),『中國農學史』,科學出版社。
 ——(1991),『中國古代農書的經濟思想』,新華出版社。
 ——(1988),『中國農業科技發展史略』,中國科學技術出版社。
 ——(1985),『中國農史稿』,農業出版社。
 蔣紹愚(1992),『古漢語詞彙學綱要』,北京大學出版社。
 萬國鼎(1962),《王禎農書》,中華書局。

- 王云路(2002), 『詞彙訓詁論稿』, 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社.
許威漢(2000), 『二十世紀漢語詞彙學』, 書海出版社發行.
張雙棣等(1997), 『淮南子校釋』, 北京大出版社.
張雙棣等(2000), 『呂氏春秋譯注』, 北京大出版社.
葉文曦(1996), 『漢語字組的語義結構』, 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한글제요】

본고는 『齊民要術』 中の 上古時代 농업어휘 발전과 변화를 고찰했다. 上古時代 주요 文獻인 『呂氏春秋』 中の 어휘와의 대비 및 上古時代 土質/농작물/식물명칭 有關 어휘의 변화를 통해 上古시대의 단음절어가 점차적으로 다음절어 표현형식으로 변화하는 것을 알 수 있다. 이러한 다음절어 표현형식은 言語中の 基本義素를 이용해 풍부하고 복잡한 義位를 표현함을 반영한다. 이런 표현방식의 변화는 漢語어휘중의 일정부분이 종합적 표현에서 분석적 표현으로 발전하는 것을 반영한 것이다.

【關鍵詞】

農業詞彙, 單音詞, 複音詞, 綜合, 分析